

# 政風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

## 壹、願景及任務

### 一、願景：廉能政府、透明桃園

為使本府施政作為符合清廉與效能之要求，建構優質服務的公務環境，本處秉持「專業、熱忱、負責、關懷、公正」五大核心工作價值，輔助本府團隊推動各項重大建設，期藉由整合資源，擴大社會參與，型塑反貪意識，健全本府廉政體制，建構公務行政程序之透明機制，厚植本市市民對本府之清廉信賴，達成端正政風之目標。

### 二、任務：

- (一) 以跨域整合之理念，先期掌握潛在風險議題、辨識高風險人員及業務，對各項可能發生之弊端發揮預警功能，防患於未然。
- (二) 以「防貪—肅貪—再防貪」之工作原則，以免弊端再次發生，期使本府同仁強化自律、遵守法令，並適時提供相關業務興革建議，健全機關廉能機制。

## 貳、年度策略目標

### 一、加強公務人員廉潔意識，提升全民反貪概念：

- (一) 全面辦理機關學校員工廉政教育訓練。
- (二) 辦理財產申報業務，落實各項陽光法案工作。
- (三) 辦理廉政志工及校園深耕計畫。
- (四) 積極辦理行政透明及社會參與業務。

### 二、強化預警機制、辦理業務稽核：

- (一) 針對各項可能發生弊端業務採取預警防範作為。
- (二) 落實內部控管，針對高風險業務實施業務稽核、追蹤管考。

### 三、落實人權保障，積極查察不法案件：

- (一) 縝密辦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。
- (二) 辦理弊失案件專案清查工作。

### 四、強化機關安全、資訊稽核及公務機密維護：

- (一) 辦理各機關專案安全維護工作及檢查事項。
- (二) 辦理公務機密暨資訊安全內稽。

### 五、強化工程查核，落實工程品質督導：

- (一) 查核本市預算金額 100 萬以上公共工程。
- (二) 辦理各區公所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考核。
- (三) 辦理工程查核材料抽檢驗。

### 六、加強採購稽核，提升採購人員專業知能：

(一) 稽核並追蹤本市採購金額 1 億元以上採購案件。

(二) 舉辦採購稽核法規研習會。

### 參、年度績效指標

策略目標 (權重)	績效指標 (權重)	衡量標準	106 年度目標值
一、強化機關員工廉潔意識,擴大社會參與反貪活動(10%)	(一)辦理機關員工廉政教育訓練及發送廉能反貪相關刊物(3%)	辦理相關講習場次、發送各類廉政宣導教材、刊物份數(含電子檔下載或紙本)	4 場、5,000 份
	(二)執行財產申報業務,落實陽光法案(3%)	申報人次	2,100 人次
	(三)辦理校園宣導及社會參與(4%)	辦理場次	100 場
二、強化預警機制、辦理業務稽核(6%)	(一)針對各項可能發生弊端採取防範作為(3%)	簽陳機關首長核可之預警、再防貪件數	18 件
	(二)落實內部控管,針對高風險業務實施業務稽核、追蹤管考(3%)	業務稽核案件數	5 件
三、落實人權保障,積極查察不法案件(10%)	(一)緝密辦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(5%)	辦理案件數	80 件
	(二)辦理弊失案件專案清查工作(5%)	辦理案件數	2 件
四、強化機關安全、資訊稽核及公務機密維護(8%)	(一)辦理各機關專案安全維護工作及檢查事項(4%)	辦理案件數	20 件
	(二)辦理公務機密暨資訊安全檢查(4%)	辦理案件數	20 件
五、強化工程查核,落實工程品質督導(8%)	(一)查核本市預算金額 100 萬以上公共工程(4%)	辦理案件數	130 案
	(二)辦理各區公所工程品質督導小組	辦理案件數	13 案

	考核 (2%)		
	(三)辦理工程查核材料抽檢驗 (2%)	辦理件數	40 件
六、加強採購稽核,提升採購人員專業知能(8%)	(一)稽核並追蹤本市採購案件,並加強稽核採購金額一億元以上採購案件(4%)	年度稽核案件數	193 件
	(二)加強稽核紅燈級單位採購案件(2%)	年度稽核案件數*10%	19 件
	(三)舉辦採購稽核法規研習會(2%)	舉辦相關研習場次	2 場

#### 肆、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

計畫名稱	實施內容	經費(千元)	備註
一、辦理廉政宣導會議、強化預警、再防貪	包含講習、教育訓練、座談會及廉政業務交流等相關費用支出。	250	
二、印製廉政宣導品、簡訊、月刊等相關費用	編撰政風簡訊、月刊;印製員工法紀宣導文宣;購買相關書籍用品等。	625	
三、辦理社會參與、志工計畫	為宣揚本府廉政政策、建立政風種子人員,透過政風志工服務學校、社區,並協助辦理反貪活動及建立法治觀念。	337	
四、發掘貪瀆不法案件	(一)對易滋弊端之業務,主動蒐集資料研析。 (二)蒐集研析相關採購異常資料,主動發掘不法。	227	
五、辦理民眾檢舉及首長交查案件	(一)廣設受理檢舉管道,並宣導檢肅貪瀆不法。 (二)就檢舉案件除落實保密規定外,並縝密調借相關資卷研析,必要時採以現場會勘、政風訪查及行動蒐證,完成查處作為。	140	

	(三)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政風查處業務講習，提升查處品質。		
六、設施安全維護	實施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，辦理安全維護講習訓練、宣導，召開安全維護會報。	30	
七、公務機密維護	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、資訊使用安全管理稽核、公務機密維護講習及宣導。	50	
八、強化工程查核機制	(一)查核本市預算金額100萬以上公共工程及辦理材料抽檢驗。 (二)辦理各區公所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考核。 (三)辦理工程施工品質提升講習、工程施工查核機制業務參訪及觀摩。	828	
九、稽核監督本市各機關	(一)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，勾稽篩選可能有異常之採購案件，辦理一般(書面)稽核；並就監審檢調機關移送、主管機關交辦、民眾廠商檢舉(陳情)等異常採購案件，辦理專案稽核。 (二)購置業務執行所需設備，提升稽核行政效率。 (三)舉辦採購稽核研討會，精進專業知能及提升稽核監督執行成效。	532	